以下為本公司申報會計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香港執業會計師)為載入本招股章程而編製的報告全文。

型 ERNST & **Y**OUNG 安 永

香港 中環 金融街8號 國際金融中心二期 18樓

敬啟者:

以下是吾等就康宏理財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下文統稱為「貴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往績記錄期間」)各年的財務資料(「財務資料」)按下文第II節附註2所載基準編製的報告,以供載入 貴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二十九日就 貴公司股份擬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而刊發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

財務資料包括 貴集團於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合併財務狀況表,及 貴集團於往續記錄期間的合併全面收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重大會計政策及其他解釋附註的概要。

貴公司於二零一零年三月十二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第22章(一九六一年第三號法例,經綜合及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目的在於作為現時組成 貴集團的各公司的控股公司。 貴公司自其註冊成立日期起並未從事任何業務,惟與公司重組(「重組」)有關的交易除外,該等交易將於招股章程附錄五「公司重組」一節內詳述。根據重組, 貴公司成為現時組成 貴集團各附屬公司的直接/間接控股公司。重組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二十一日生效。 貴集團主要從事提供理財策劃及保險經紀服務。

於本報告日期, 貴公司於下列附屬公司中擁有直接或間接權益,所有該等附屬公司均為私人有限公司(或倘在香港境外註冊成立,則其具有大致類似於在香港註冊成立的私人公司的特點)。組成 貴集團各附屬公司的詳情載列如下:

	註冊成立 及經營的	已發行 普通股本的	貴公司 股權百		
公司名稱	地點及日期	賬面值	直接	間接	主營業務
Convoy (BVI) Limited ⁽ⁱ⁾	英屬維爾京群島 二零一零年 三月九日	10,000港元	100	_	投資控股
康宏理財服務有限公司 (「 CFS 」) ⁽ⁱⁱ⁾	香港 一九九二年 三月十二日	1,000,000港元	_	100	提供理財策劃及 保險經紀服務

附註:

- (i) 根據重組,Convoy (BVI) Limited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二十一日取得CFS的全部已發行股本。Convoy (BVI) Limited 自其註冊成立日期起並未從事任何業務,惟與重組有關的交易除外。於本報告日期,由於 Convoy (BVI) Limited 毋須遵守其註冊成立的司法權區下的任何法定審計要求,故自其註冊成立日期期起並未編製經審核法定財務報表。
- (ii) 吾等於往續記錄期間已審核康宏理財服務的法定財務報表。

於本報告日期,由於 貴公司為新近註冊成立,且尚未從事任何業務交易(重組除外),故自其註冊成立日期起 貴公司並無編製經審核財務報表。然而,就本報告而言,吾等已獨立審閱自 貴公司註冊成立日期起期間 貴公司與重組有關的所有相關交易,並已作出吾等認為對於將 貴公司的相關資料載入本報告而言屬必需的該等程序。

所有現時組成 貴集團的公司已採納十二月三十一日作為其財政年度的年結日。

就本報告而言, 貴公司董事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編製 貴集團於往績記錄期間的合併財務報表(「**合併財務報表**」)。就本報告而言,財務報表乃按照合併財務報表,並根據下文第II節附註2所載基準而編製。

董事及申報會計師各自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負責根據下文第II節附註2所載基準編製及呈列往績記錄期間的財務資料以及本報告載入其中的招股章程的內容。現時組成 貴集團的公司各自的董事負責根據適用於該等公司的相關會計政策及財務規例編製及真實而公平地呈列各自的經審核財務報表

及(如適用)管理賬目。此責任包括設計、實施及維持與編製及呈列財務資料相關的內部控制,以令其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選擇和採用適當的會計政策;以及按情況作出合理的會計估計。就本報告而言,吾等的責任是根據吾等的審核結果就財務資料發表獨立意見,並向 閣下呈報吾等的意見。

就財務資料進行的程序

就本報告而言,吾等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核數準則對往績記錄期間的 財務資料進行獨立審核,包括審閱現時組成 貴集團的所有公司於各往績記錄期間各年的 經審核財務報表或(如適用)管理賬目,並已遵照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核數指引第3.340 號「招股章程及申報會計師」進行我們認為必要的額外程序。編製載入招股章程的會計師報 告時,概無對合併財務報表作出任何被視為必要的調整。

有關財務資料的意見

我們認為,就本報告而言及基於下文第II節附註2所載的基準呈列,財務資料真實而公平地呈列 貴集團於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業務狀況以及 貴集團於各往績記錄期間的合併業績及合併現金流量。

I. 財務資料

以下為 貴集團於往績記錄期間及於各往績記錄期間的財務資料,按照下文第 Π 節附註2所載基準而編製。

合併全面收益表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6	636,068	554,283	455,587
6	2,734	207	208
	(362,850)	(322,915)	(253,538)
	(51,517)	(63,569)	(44,909)
13	(14,733)	(16,484)	(16,735)
	(4,217)	(7,286)	(4,651)
7	(81,056)	(106,638)	(88,882)
7	124,429	37,598	47,080
10	(23,035)	(6,088)	(8,966)
	101,394	31,510	38,114
	6 6 7 7	港幣千元 6 636,068 6 2,734 (362,850) (51,517) 13 (14,733) (4,217) 7 (81,056) 7 124,429 10 (23,035)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6 636,068 554,283 6 2,734 207 (362,850) (322,915) (51,517) (63,569) 13 (14,733) (16,484) (4,217) (7,286) 7 (81,056) (106,638) 7 124,429 37,598 10 (23,035) (6,088)

合併財務狀況表

於一	ᆫᅩᅵ	ㅁ 〓 ㅢ	<u> </u>	Ħ
JJS.	/	7]		н

			W 1 = 71 = 1	
	附註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3	32,484	39,666	31,931
就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項目而支付的按金		829	283	_
租賃按金		_	9,411	6,952
預付款		485	925	805
遞延税項資產	14	915	841	683
非流動資產總額		34,713	51,126	40,371
流動資產				
應收賬款	15	31,896	14,312	17,139
預付款、按金及其他應收				
款項	16	19,647	14,578	20,815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				
股本投資	17	288	129	238
應收關連方款項	18	74,540	88,483	_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9	48,474	21,872	83,755
流動資產總額		174,845	139,374	121,947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	20	92,754	47,956	75,565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1	18,998	17,938	19,583
應付關連方款項	18	9,248	14,743	_
應付税項		27,684	22,036	15,309
佣金回補	22	5,050	7,993	5,913
流動負債總額		153,734	110,666	116,370
流動資產淨額		21,111	28,708	5,577
資產淨額		55,824	79,834	45,948
股本				
貴公司擁有人應佔股本				
已發行股本	23	_	_	_
資本儲備		1,000	1,000	1,000
保留溢利		54,824	78,834	44,948
股本總額		55,824	79,834	45,948

合併權益變動表

	附註	已發行股本	資本儲備	保留溢利	股本總額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附註(a))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		_	1,000	53,430	54,430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101,394	101,394
股息	11			(100,000)	(100,000)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			1,000	54,824	55,824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_	31,510	31,510
股息	11			(7,500)	(7,500)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1,000	78,834	79,834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_	38,114	38,114
股息	11			(72,000)	(7,200)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00	44,948	45,948

附註(a): 資本儲備指組成 貴集團各附屬公司的已發行繳足股本的總額。

附錄一會計師報告

合併現金流量表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104 400	27.500	47.000	
除税前溢利 就以下各項調整:		124,429	37,598	47,080	
利息收入	6	(2,045)	(288)	(16)	
上市投資產生的股息收入	6	(1)	(3)	(1)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股本					
投資的公平值虧損/					
(收益)	6	(140)	159	(109)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 項目的收益	6	(296)	_	_	
折舊	13	14,733	16,484	16,735	
其他應收款項減值/		- 1,,	,	,	
(減值撥回),淨額	7	1,834	1,430	(592)	
應收賬款減值	7	_	161		
佣金回補		4,217	7,286	4,651	
pic II. HE +L N. I. / (IM Le)		142,731	62,827	67,748	
應收賬款減少/(增加) 預付款、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4,223)	17,423	(2,827)	
增加		(10,019)	(6,212)	(3,066)	
應收關連方款項減少/(增加)		(67,381)	(13,943)	88,483	
應付賬款增加/(減少)		39,979	(44,798)	27,609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增加/(減少)		(9,767)	(1,060)	1,645	
佣金回補減少		(3,314)	(4,343)	(6,731)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 已付香港利得税		78,006	9,894	172,861	
			(11,662)	(15,535)	
經營活動產生/(所用)的 現金流量淨額		78,006	(1,768)	157,326	
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1,700)		
已收利息		2,045	288	16	
自上市投資收取的股息		1	3	1	
就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					
支付的按金		(829)	(283)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		(19,549)	(22,837)	(8,717)	
所得款項		418	_	_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17,914)	(22,829)	(8,700)	
融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17,511)	(22,02)		
其他新貸款		_	_	5,000	
償還其他貸款		_	_	(5,000)	
向關連方作出的墊款/(還款)		3,998	(2,005)	(14,743)	
向附屬公司當時股東支付的		(100,000)		(50 ,000)	
股息		(100,000)		(72,000)	
融資活動所用的現金流量淨額		(96,002)	(2,005)	(86,74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		(05.010)	(27, 702)	61.003	
(減少)淨額 年初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5,910) 84,384	(26,602) 48,474	61,883 21,872	
年末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8,474	21,872	83,75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結餘分析		40.454	21.072	02.75	
現金及銀行結餘		48,474	21,872	83,755	

II. 財務資料附註

1. 公司資料及重組

貴公司為一間於二零一零年三月十二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貴公司的註冊辦事處位於 Codan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的辦事處(地址為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現時組成 貴集團各公司的詳情載於吾等的報告中。 貴公司自其註冊成立日期起並未從事任何業務,惟與重組有關的交易則除外。

貴集團主要從事提供理財策劃及保險經紀服務。

由於重組(但緊接建議 貴公司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之前), 貴公司100%的股本乃由在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康宏理財集團有限公司(前稱為「Advance All Enterprises Limited」)(「CFG」)所擁有,並為在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 Convoy Inc 的最終控股公司。

貴公司董事認為, 貴公司的母公司為 CFG, 而 貴公司的最終控股公司為 Convoy Inc。

2. 財務資料的呈列基準

根據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二十一日完成的重組, 貴公司成為現時組成 貴集團各附屬公司的直接/間接控股公司。由於重組只涉及在現有公司之上加入一家新的控股實體, 而並無導致經濟狀況有任何變動,於往績記錄期間的財務資料已採用權益結合法作為現有公司的延續予以呈列。

因此,合併全面收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乃假設現有集團架構於整個往續記錄期間一直存在而予以編製。於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合併財務狀況表呈列現時組成 貴集團各公司的資產及負債,猶如現有集團架構於該等日期一直存在。

所有集團內重大交易及結餘已於合併時撇銷。

3.1 編製基準

財務資料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 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以及香港公認會計 原則編製。財務資料乃按歷史成本慣例編製,惟按公平值計量的股本投資除外。財務 資料以港元(「**港元**」)呈列,所有數值均四捨五入至最接近的千位數值,除另有註明者 外。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若干新訂及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該等準則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就編製財務資料而言, 貴集團已於整個往續記錄期間貫徹採納所有新訂及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惟並無採納任何往續記錄期間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詳情載於下文附註3.2。

編製財務資料時, 貴集團所採用及貫徹應用的重大會計政策概要載於財務資料附註 3.3。

3.2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編製財務資料時, 貴集團尚未應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經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3號(經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經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本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 一 詮釋第14號修訂本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 一 詮釋第19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的修訂, 已包括在二零零八年十月頒佈 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改進*內

香港詮釋第4號(於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修訂) 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1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的修訂首次採納香港財務 報告準則一首次採納者的額外豁免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的修訂*首次採納香港財務* 報告準則一首次採納者就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7號披露的比較資料所獲有限豁免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的修訂股份支付 — 集團 現金結算股份交易支付交易²

業務合併1

金融工具6

關連方披露5

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1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呈報 — 供股 分類的修訂³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 計量一合資格對沖項目的修訂¹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 詮釋第14號 最低資本規定的預付款項的修訂⁵

向擁有人分派非現金資產1

以股本工具抵銷金融負債4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持作出售的非流動 資產及終止經營業務 — 計劃出售於一間附屬 公司的控股權益的修訂¹

租賃 — 關於香港土地租賃的租期限期決定2

除上述外,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二零零九年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改進,當中載列對若干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主要目的為刪除歧義及釐清用字。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8號、香港(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詮釋第9號及香港(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詮釋第16號的修訂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而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的修訂則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惟各項準則或詮釋有獨立的過渡性條文。

- 1 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 2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 3 於二零一零年二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 4 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 5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 6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貴集團正評估初步應用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影響。迄今為止, 貴公司董事初步預計,除未能評估採納最近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經修訂)的影響外,採納新訂及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不會對 貴集團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

3.3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貴集團於編製載於本報告的財務資料時所採納的重大會計政策概要(已遵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載於下文:

該等政策與所有年度所呈報採納者相一致。

附屬公司

附屬公司指一間實體,其財務及經營政策由 貴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以從其業務中取得利益。

非金融資產減值

倘出現減值跡象,或倘須要為資產(惟金融資產及遞延税項資產除外)作出年度減值測試,則會估計該資產的可收回金額。資產的可收回金額按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與其公平值兩者的較高者減出售成本計算,並就每項獨立資產而釐定,惟不可產生現金流入而大致上獨立於其他資產或資產組別的資產則除外,在此情況下,可收回金額就資產所屬的現金產生單位而釐定。

資產的賬面值超逾其可收回金額時,減值虧損方予確認。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日 後現金流量乃使用可反映金額時間值及該資產特有風險的現有市場評估的除稅前折現 率而折現至現值。減值虧損於產生期間自全面收益表中與已減值資產功能相符的開支 項目扣除。

於各往績記錄期間期末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過往確認的減值虧損可能不再存在或可能已經減少。如該等跡象存在,則估計該可收回金額。僅於釐定資產的可收回金額的估計出現變動時,先前確認的資產減值虧損方可撥回;惟在假設過往年度並無就該資產確認減值虧損時,倘可收回金額高出於此情況下所釐定的賬面值(扣除任何折舊/攤銷)則不得撥回。該減值虧損撥回於產生期間計入全面收益表。

關連方

有關人士在下列情況下被視為與 貴集團有關連:

- (a) 該方直接或間接透過一名或多名中介人士(i)控制 貴集團、受 貴集團控制或 與 貴集團受到共同控制;(ii)擁有 貴集團權益,而該權益可對 貴集團構成重大影響力;或(iii)對 貴集團有共同控制權;
- (b) 該方為 貴集團或其母公司主要管理層成員;
- (c) 該方為(a)或(b)項所述任何人士的直系親屬;
- (d) 該方為受到(b)或(c)項所述任何人士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或該方的主要投票權直接或間接屬於(b)或(c)項所述任何人士所有的實體;或
- (e) 該方為 貴集團僱員或為 貴集團的關連方的任何實體的僱員的利益而設立離職 後福利計劃。

物業、廠房及設備及折舊

物業、廠房及設備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列賬。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成本包括其購買價及任何令資產達致原訂用途所需操作狀況及位置所產生的直接應

附錄 一 會計師報告

計成本。在物業、廠房及設備投入運作後產生的開支(如修理及保養費用)通常於產生該等開支之期間自全面收益表扣除。在符合確認標準的情況下,用於重大維修的開支將於該資產的賬面值撥充資本,作為重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重要部分需不時替換時, 貴集團會將該等部分確認為一項擁有特定可使用年期及折舊的個別資產。

折舊以直線法於各項物業、廠房及設備之估計可使用年期內撇銷其成本至其剩餘價值 計算。就此採用之主要年率如下:

租賃物業裝修 超過較短租期者及25%

傢俬、裝置及設備20%電腦設備30%汽車30%

當物業、廠房及設備各部分之可使用年期不同,該項目之成本將按合理基礎於各部分之間分配,而每部分將作個別折舊。

剩餘價值、使用年期和折舊方法最少於各財政年度年結日進行一次檢討及於適當時作出調整。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及初步確認的任何重要部分於出售或預期其使用或出售將不再 具有經濟效益時終止確認。出售或報廢所產生的損益(按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相關資產 的賬面值的差額)確認於資產終止確認的年度的全面收益表內。

經營租賃

資產擁有權的絕大部分回報及風險仍然由出租人所擁有的租賃,均列作經營租賃。經 營租賃的應付租金於租賃期內以直線法自全面收益表扣除。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

初步確認及計量

屬於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範圍內的金融資產可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貸款及應收款項(如適用)。 貴集團於初步確認時釐定期金融資產的分類。當初步確認金融資產時,以公平值計量,並加上直接應佔交易成本,倘為並非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投資,則以直接應佔交易成本計量。

所有按常規方式購買及出售之金融資產於交易日確認,而交易日指 貴集團承諾購買或出售該資產的日期。按常規方式購買或出售指購買或出售須在一般按市場規則或慣例確定的期間內交付的金融資產。

後續計量

金融工具的後續計量取決於其如下分類:

(a)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包括持作買賣的金融資產。倘購買金融資產的目的是於近期出售,則將金融資產分類為持作買賣的金融資產。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以公平值在全面收益表中列賬,且其公平值的變動在全面收益表中確認。該等公平值變動概無包括該等金融資產的任何股息,該等股息乃根據下文「收入確認」所載的政策予以確認。

貴集團會估計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持作買賣),以評估是否於近期出售的意圖仍然適當。倘由於市場交投不活躍及管理層於可見將來將其出售的意圖出現重大變化而導致無法買賣該等金融資產,則 貴集團可能會在罕見的情況下將其重新分類。根據資產的性質將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分類為貸款、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或持至到期的投資。

(b) 貸款及應收款項

貸款及應收款項指在活躍市場並無報價而有固定或可釐定付款金額的非衍生金融資產。於初步計量後,該等資產的後續計量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減任何減值撥備入賬。攤銷成本乃經考慮收購時的任何折價或溢價後計算,包括組成實際利率完整部分的費用及成本。實際利率攤銷計入全面收益表中的其他收益。減值產生的虧損確認為全面收益表中的其他開支。

終止確認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或(如適用)一項金融資產的一部分或類似金融資產組別的一部分)在下列情況下將終止確認:

- 自該資產收取現金流量的權利屆滿;或
- 貴集團已轉讓自資產收取現金流量的權利或有責任根據「轉手」安排在無重大延誤的情況下將已收取的現金流量全部支付予第三方;及(a)貴集團已轉讓該資產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或(b)貴集團既無轉讓亦無保留該資產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但已轉讓資產的控制權。

倘 貴集團已轉讓其收取資產現金流量的權利或已訂立轉手安排,且既無轉讓亦無保留該資產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亦無轉讓該資產的控制權,則按 貴集團持續參與該資產的程度確認。在此情況下, 貴集團亦會確認相關負債。已轉讓資產及相關負債以 貴集團保留的與之相關的權利及義務為基準計量。

持續參與指已轉讓資產的擔保按該資產原賬面值與 貴集團可能須償還的最高代價兩者的較低者計量。

金融資產減值

貴集團於各往績記錄期間末評估是否存在任何客觀證據顯示一項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出現減值。倘,且僅倘因初步確認該資產後發生的一項或多項事件(所引致的「虧損事件」)導致出現客觀減值跡象,且該虧損事件對可以可靠估計的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構成影響,則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被視為已減值。減

值證據可能包括以下跡象:債務人或一組債務人正面臨重大財務困難、違約或未能償還利息或本金,有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以及有可觀察得到的數據顯示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出現可計量的減少,例如欠款數目變動或出現與違約相關的經濟狀況。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

就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而言, 貴集團首先會按個別基準就個別屬重大的金融 資產或按組合基準就個別不屬重大的金融資產,個別評估是否存在客觀減值跡象。 倘 貴集團認定按個別基準經評估的金融資產(無論重要性與否)並無客觀跡象顯示存 有減值,則該項資產會歸入一組具有相似信貸風險特性的金融資產內,並共同評估該 組金融資產是否存在減值。經個別評估減值的資產,其減值虧損會予以確認或繼續確 認入賬,而不會納入綜合減值評估之內。

倘有客觀跡象顯示出現減值虧損,則減值金額按該資產賬面值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不包括並未產生的未來信貸虧損)現值的差額計量。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以金融資產的初始實際利率(即初次確認時計算的實際利率)折現。倘貸款的利率為浮動利率,則計量任何減值虧損的折現率為當前實際利率。

該資產的賬面值會直接減少或通過使用備抵賬而減少,而虧損金額於全面收益表確認。 利息收入於減少後的賬面值中持續產生,且採用計量減值虧損時用以折現未來現金流量的利率累計。若日後收回不可實現,且所有抵押品已變現或已轉至 貴集團,則撤銷貸款及應收款項連同任何相關撥備。

倘若在其後期間估計減值虧損金額由於確認減值之後發生的事項增加或減少,則透過調整撥備金額增加或減少先前確認的減值虧損。倘於其後收回未來撇銷,該項收回將計入全面收益表。

金融負債

初步確認及計量

屬於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範圍內的金融負債按適當的形式劃分為貸款及借貸。 貴集團於初步確認時釐定其金融負債的分類。

所有金融負債初步按公平值確認,而如屬貸款或借貸,則加上直接應佔交易成本。

後續計量

於初步確認後,貸款及借貸隨後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除非貼現影響為微不足道,在該情況下則按成本列賬。當負債終止確認以及按實際利率法進行攤銷程序時,其損益在全面收益表內確認。

攤銷成本於計及收購事項任何折讓或溢價及組成實際利率的完整部分的費用或成本後計算。實際利率攤銷計入全面收益表內。

終止確認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於負債項下責任被解除或撤銷或屆滿時終止確認。

如一項現有金融負債被來自同一貸款方且大部分條款均有差別的另一項金融負債所取 代,或現有負債的條款被大幅修改,此種交換或修改被視作終止確認原有負債並確認 新負債處理,而兩者的賬面值差額於全面收益表內確認。

抵銷金融工具

倘,及僅倘目前擁有可合法執行權利以抵銷已確認的款項,且有意清償該款項的淨額, 或變現該等資產及同時清償該等負債,則可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並於財務狀況 表內早列淨額。

金融工具的公平值

在活躍金融市場上進行買賣的金融工具的公平值乃經參考已報市價或交易方報價(好倉買入價及淡倉賣出價)釐定,而交易成本不會減少。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就合併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手頭現金、活期存款及可隨時轉換為已知數額現金的短期高流動性投資(該等投資的價值變動風險極微及一般自購入後三個 月內到期),減須按要求償還及構成 貴集團現金管理完整部分的銀行透支。

就合併財務狀況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用途不受限制的手頭現金與存放銀行 現金,包括短期存款。

撥備

倘若因過往事件導致現有債務(法定或推定)及日後可能需要有資源流出以償還債務, 則確認撥備,但必須能可靠估計有關債務金額。

倘若折現的影響重大,則確認的準備金額為預期需用作償還債務的未來支出於各往績 記錄期間未的現值。因時間推移而產生的折現現值增額,列作融資成本計入全面收益 表。

所得税

所得税包括即期及遞延税項。有關損益外確認項目的所得稅於損益外確認,不論是否 於其他全面收益表或於權益內確認。

本期間及過往期間的即期税項資產及負債,乃根據於各往績記錄期間年末已頒佈或實際上已頒佈的税率(及税法),並考慮 貴集團業務所在國家的現有詮釋及慣例,按預期自税務當局退回或付予税務當局的金額計算。

遞延税項採用負債法就於各往績記錄期間年末資產及負債的税基與兩者用作財務報告 的賬面值之間的所有暫時差額計提準備。

遞延税項負債乃就所有應課税暫時差額而確認,惟下列情況除外:

- 遞延税項負債乃因在一項並非業務合併的交易中初步確認資產或負債而產生,並 於交易時並不影響會計溢利或應課稅溢利或虧損;及
- 就與於附屬公司投資有關的應課税暫時差額而言,暫時差額的撥回時間為可控制, 而該等暫時差額於可預見將來可能不會撥回。

遞延税項資產乃就所有可扣税暫時差額、未動用税項抵免及未動用税項虧損的結轉而確認,但以將有應課税溢利以動用可扣税暫時差額、未動用税項抵免及未動用税項虧損的結轉以作對銷為限,惟下列情況除外:

- 與可扣税暫時差額有關的遞延税項資產乃因在一項並非業務合併的交易中初步確認資產或負債而產生,並於交易時並不影響會計溢利及應課稅溢利或虧損;及
- 就與於附屬公司投資有關的可扣稅暫時差額而言,遞延稅項資產僅於暫時差額於可見將來有可能撥回以及將有應課稅溢利以動用暫時差額以作對銷的情況下,方 予確認。

於各往績記錄期間末審閱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並在不再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以動用全部或部分遞延稅項資產時,相應扣減該賬面值。未被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會於 各往績記錄期間末重新評估,並在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以收回全部或部分遞延稅項 資產時予以確認。

遞延税項資產及負債乃按預期適用於變現資產或清還負債期間的税率,根據於各往績 記錄期末已頒佈或實際上已頒佈的税率(及稅法)計算。

遞延税項資產可與遞延税項負債對銷,但必須存在容許以即期税項資產對銷即期稅項 負債的可合法執行權利,而遞延稅項須與同一課稅實體及同一稅務當局有關。

收入確認

當經濟利益可能流入 貴集團並能可靠地計量收入時,乃按下列基準予以確認為收入:

- (a) 根據與產品發行人訂立的相關協議的條款提供經紀服務時,按應計基準計算的投 資經紀佣金收入;
- (b) 根據各自的保單及退休計劃的佣金,按應計基準計算的保險及退休金計劃經紀佣金收入;
- (c) 利息收入,按應計基準以實際利率法,透過應用將金融工具在預計可使用年期期 間或較短期間(倘適用)估計在日後收取的現金精確折現至金融資產賬面淨值的利 率;及
- (d) 股息收入,當已確立股東收取款項的權利。

僱員福利

退休金計劃

貴集團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為合資格參與強制性公積金計劃的僱員設定界定供款強積金退休福利計劃(「強積金計劃」)。有關供款乃按僱員基本薪金的百分比作出,並自全面收益表扣除,因為其根據強積金計劃規則成為應付款。強積金計劃的資產與 貴集團於獨立管理的基金內的資產分開持有。當 貴集團的僱員供款注入強積金計劃時,該等供款則會全部歸屬於僱員,惟 貴集團僱員的自願供款則除外,根據強積金計劃規則,該等自願供款乃為僱員於供款全部歸屬前離職時退回予 貴集團的款項。

有薪假期結轉

貴集團根據僱員合約,按歷年基準向僱員提供有薪年假。在若干情況下,於往績記錄 期間末仍未使用的有薪年假可結轉並由僱員於下一個年度使用。該等僱員在年內賺取 及結轉的該等有薪假期的估計未來成本於各往績記錄期間年末列作應計項目。

股息

會同時建議及宣派股息。因此,股息於建議及宣派時會即時確認作負債。

外幣

財務資料以 貴公司的功能及呈列貨幣港元呈列。 貴集團內的實體各自決定其功能貨幣,各實體的財務報表項目均以所定功能貨幣計量。 貴集團實體入賬的外幣交易初始按交易日的有關功能貨幣的匯率換算入賬。以外幣為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負債,按有關功能貨幣於各往績記錄期間末的匯率進行換算。所有匯兑差額撥入全面收益表處理。按歷史成本列賬、以外幣計量的非貨幣項目,採用初始交易日期的匯率換算。按公平值列賬、以外幣計量的非貨幣項目,採用釐定公平值日期的匯率換算。

4.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

管理層編製財務資料時須於各往績記錄期間末作出會影響收入、開支、資產與負債的報告金額以及或有負債披露的判斷、估計及假設。然而,由於有關假設及估計的不確定因素,可導致對未來受影響的資產或負債賬面金額作出重大調整。

判斷

在應用 貴集團的會計政策的過程中,管理層除了作出估計外,還作出了以下對財務 資料所確認的金額具有重大影響的判斷:

所得税撥備

釐定所得税撥備涉及對若干交易的未來税務處理作出的調整。 貴集團審慎評估交易的稅務影響並相應計提稅項撥備。

會定期評估該等交易的税務處理,以計及税務法法例及慣例的所有變動。

估計不確定因素

涉及未來的主要假設及於各往績記錄期末估計不確定因素的其他主要來源(該等因素均擁有導致下個財政期間的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出現重大調整的重大風險)討論如下:

非金融資產減值

貴集團於各往績記錄期間末會評估非金融資產是否存在任何減值跡象。當出現賬面值不可收回的跡象時,會就有限年期的非金融資產作出減值測試。倘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超過其可收回金額(即其公平值減出售成本及其使用價值的較高者),則存在減值。公平值減出售成本的計算乃根據自具約束力的銷售交易(類似資產的公平交易)取得的數據或可觀察的市場價格減出售該資產的增加成本計算。倘進行使用價值計算,管理層必須評估來自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並選擇適當的貼現以計算該等現金流量的現值。

貸款及應收款項減值

貴集團於各往績記錄期間末評估是否存在任何客觀證據表明貸款及應收款項出現減值。 為了釐定是否存在減值的客觀證據, 貴集團考慮因素包括無力清償債務的可能性或 債務人重大財務困難及拖欠賬款或支付的重大延遲。倘存在減值的客觀證據,則未來 現金流量的金額及時間安排的估計乃基於具有類似信貸風險特徵的資產的歷史虧損經 驗。

貴集團維持因其債務人未能支付的應收款項減值估計的撥備。 貴集團作出其估計乃基於其應收結餘、債務人的信譽、過往償還記錄集歷史撤銷經驗。倘債務人的財務狀況惡化以致實際減值虧損高於預期,則 貴集團須修改作出撥備的基準。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可使用年期及剩餘價值

於釐定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可使用年期及剩餘價值時, 貴集團必須考慮各種因素,例如資產的預期用途、預期實質損耗、資產的維護,以及資產使用的法律或類似限制。 資產可使用年期的估計乃基於 貴集團以類似方式使用類似資產的經驗。倘物業、廠 房及設備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及/或剩餘價值有別於先前的估計,則會作出額外折舊或 減少折舊。可使用年期及剩餘價值於各往績記錄期間末根據情況變化進行審核。

遞延税項資產

遞延税項資產乃就所有可扣税暫時差額、未動用税項抵免及未動用税項虧損的結轉而確認,但以將有應課税溢利以動用可扣税暫時差額、未動用税項抵免及未動用税項虧損的結轉以作對銷為限。主要管理層判斷須根據未來應扣税溢利的可能性時間安排及水準連同未來稅收計劃策略釐定可確認的遞延税項資產的金額。

佣金回補的估計

貴集團於各往績記錄期間末審閱佣金回補的賬面金額,並估計與佣金回補有關的預計 現金流出。該估計要求 貴集團須就產品發行人未來作出佣金回補的發生情況以及清 償該等責任所需的開支進行估計。有關佣金回補的詳情載於財務資料附註22。

5. 分部資料

於往績記錄期間, 貴集團所有收入及經營溢利均產生自在香港提供理財策劃及保險經紀服務。收入指從產品發行人所賺取的保險佣金收入。呈報予 貴集團的主要營運決策人以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的資料集中於 貴集團的整體經營業績,其原因是 貴集團的資源為已整合且財務資料並無分離。因此,並無呈列分部分析。

於往績記錄期間, 貴集團來自外部客戶及非流動資產的所有收入均產生自並位於香港。

有關產品發行人的資料

來自主要產品發行人的收入(各自佔 貴集團收入的10%或以上)載列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5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產品發行人A	323,756	267,143	197,477	
產品發行人B	190,172	207,923	187,481	
產品發行人C*	103,254			

附註:

^{*} 截至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來自產品發行人C的收入佔 貴集團各自年度收入 的百分比不足10%。

6. 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收入,亦即 貴集團的營業額,指於往續記錄期間所賺取的投資經紀佣金收入及保險 與退休計劃經紀佣金收入總和。

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的分析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城王十二月二十 日五十及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收入					
投資經紀佣金收入	633,873	552,943	451,637		
保險經紀佣金收入	1,743	410	3,391		
退休金計劃經紀佣金收入	452	930	559		
	636,068	554,283	455,587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利息收入	2,045	288	16		
上市投資的股息收入	1	3	1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	296	_	_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股本投資的					
公平值收益/(虧損)	140	(159)	109		
其他	252	75	82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合計	2,734	207	208		

7. 除税前溢利

貴集團除税前溢利已扣除/(計入)以下各項:

貝果閚际忧刖俭剂口扣际/	「同人」と	(1) 台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						
薪酬 — 附註8):						
薪金、津貼、花紅及		40.050	60.570	40.722		
實物利益		49,050	60,578	42,733		
退休金計劃供款		2,467	2,991	2,176		
		51,517	63,569	44,909		
其他開支:						
經營租賃項下的最低						
租賃付款:						
土地及樓宇		25,480	33,742	38,523		
設備		115	516	97		
		25,595	34,258	38,620		
差餉及管理費		7,896	9,943	9,846		
營銷開支		17,523	20,178	11,436		
顧問福利及利益		4,011	4,939	3,231		
核數師酬金		690	615	260		
法律及專業費用		2,705	1,361	497		
辦公開支		14,166	15,664	12,127		
辦公室搬遷開支		2 0 4 6	3,340	2,428		
差旅及娛樂開支	20()	2,046	3,686	840		
行政服務費	28(a)	_	1,090	1,412		
應收賬款減值 其他應收款項減值/	15	_	161	_		
(減值撥回)	16	1,834	1,430	(592)		
外匯差額一淨值		(1)	5	67		
其他		4,591	9,968	8,710		
其他開支總額		81,056	106,638	88,882		

8. 董事薪酬

貴公司於往績記錄期間概無支付任何董事薪酬。於往績記錄期間,已付及應付 貴集 團經營附屬公司董事的酬金詳情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袍金				
其他酬金:				
薪金、津貼及實物利益	3,246	5,227	1,691	
酌情花紅	4,027	877	345	
退休金計劃供款	612	523	69	
	7,885	6,627	2,105	
合計	7,885	6,627	2,105	

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分別向董事支付住房津貼799,000港元、892,000港元及572,000港元,有關款項已計入董事薪酬。

有關 貴集團經營附屬公司各董事於往績記錄期間的薪酬載列如下:

	袍金 港幣千元	薪金、津貼 及實物利益 港幣千元	酌情花紅 港幣千元	退休金 計劃供款 港幣千元	合計 港幣千元
截至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2 14 1 76	18 10 1 76	12 17 1 76	18 10 1 76	18 17 176
執行董事		67.4	070	1.62	1.707
陳志強先生	_	674 643	870 870	162	1,706
陳子建先生 馮雪心女士		702	870 924	115 89	1,628 1,715
李國賢先生	_	560	427	132	1,713
王利民先生		667	936	114	1,717
工有700年		3,246	4,027	612	7,885
截至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執行董事					
陳志強先生	_	1,058	79	152	1,289
陳子建先生		1,117	327	12	1,456
馮雪心女士	_	1,120	156	120	1,396
李國賢先生	_	905	126	119	1,150
王利民先生		1,027	189	120	1,336
		5,227	877	523	6,627
截至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執行董事					
陳志強先生	_	202	_	15	217
陳子建先生	_	531	69	12	612
馮雪心女士	_	109	69	10	188
李國賢先生	_	85	_	10	95
王利民先生	_	198		10	208
吳家煒先生*	_	225	69	6	300
麥光耀先生*	_	340	69	6	415
冼健岷先生*		1	69		70
		1,691	345	69	2,105

附註:

於往績記錄期間,並無任何安排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

9. 五名最高薪酬僱員

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年,五名最高薪酬僱員分別包括四名、五名及零名董事,有關彼等薪酬詳情於上文附註8中披露。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一名、零名及五名非董事最高薪酬僱員的薪酬詳情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薪金、津貼及花紅
 1,701
 一
 3,348

 退休金計劃供款
 87
 —
 60

 1,788
 —
 3,408

^{*} 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獲委任為 貴公司經營附屬公司的董事。

薪酬介乎以下範圍的非董事最高薪酬僱員的數目如下:

	僱員數目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零至1,000,000港元	_	_	5	
1,500,001港元至2,000,000港元	1			
	1		5	

10. 所得税

貴集團的各個實體須就 貴集團成員公司所在及所經營司法權區產生的溢利繳納所得税。

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維爾京群島的規則及規例, 貴集團在開曼群島及英屬維爾京群島無需繳納任何所得税。

就往績記錄期間於香港產生的估計應課税溢利而言,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香港利得稅已按17.5%的稅率計提撥備,而截至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則已按16.5%的稅率計提撥備。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即期 — 香港			
本年度支出	22,707	6,277	8,633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超額撥備)	920	(263)	175
遞延(附註14)	(592)	74	158
本年度税項開支總額	23,035	6,088	8,966

按適用於除税前溢利的香港法定税率(貴集團經營附屬公司所在司法權區的法定税率)計算的税項開支與按實際税率計算的税項開支的對賬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TA WY YOUNG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除税前溢利	124,429	37,598	47,080
香港法定税率	17.5%	16.5%	16.5%
按法定税率計算的税項開支	21,775	6,204	7,768
就過往期間的即期税項作出調整	920	(263)	175
税率下降對期初遞延税項的影響	_	(52)	_
無須課税收入	(358)	(48)	(12)
不可扣税開支	699	547	748
其他	(1)	(300)	287
按實際税率計算的税項開支	23,035	6,088	8,966

11. 股息

自註冊成立日期起, 貴公司並無派付或宣派任何股息。

於往績記錄期間, 貴公司一家附屬公司向其當時股東派付的股息詳情如下:

直上一月二十一月止年度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100,000	7,500	72,000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由於股息息率及有權享有股息的股份數目對本報告而言並不重大,故並未早列。

12. 貴公司普通股股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誠如上文附註2所披露,因重組及於往績記錄期間按合併基準編製 貴集團業績,故每股盈利資料對本報告而言並不重大,因而並未呈列。

13. 物業、廠房及設備

	租賃裝修	傢俬、 裝置及設備	計算機設備	汽車	合計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					
成本	22,985	8,095	22,046	951	54,077
累計折舊	(12,137)	(3,184)	(10,243)	(723)	(26,287)
賬面淨值	10,848	4,911	11,803	228	27,790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					
扣除累計折舊	10,848	4,911	11,803	228	27,790
添置	9,513	1,095	6,863	2,078	19,549
出售		<u> </u>		(122)	(122)
本年度折舊撥備	(6,481)	(1,456)	(6,415)	(381)	(14,733)
於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1 二月三十一口, 扣除累計折舊	13,880	4,550	12,251	1,803	32,484
於二零零七年	,				
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32,498	9,190	28,909	2,078	72,675
累計折舊	(18,618)	(4,640)	(16,658)	(275)	(40,191)
賬面淨值	13,880	4,550	12,251	1,803	32,484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					
_ マ令ハキ	32,498	9,190	28,909	2,078	72,675
累計折舊	(18,618)	(4,640)	(16,658)	(275)	(40,191)
賬面淨值	13,880	4,550	12,251	1,803	32,484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					
扣除累計折舊	13,880	4,550	12,251	1,803	32,484
添置	13,311	3,422	5,373	1,560	23,666
本年度折舊撥備	(7,592)	(1,670)	(6,370)	(852)	(16,484)
於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扣除累計折舊	19,599	6,302	11,254	2,511	39,666
於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00
成本	30,172	12,612	34,282	3,638	80,704
累計折舊	(10,573)	(6,310)	(23,028)	$\frac{(1,127)}{2.511}$	(41,038)
賬面淨值	19,599	6,302	11,254	2,511	39,666

予元
. =
),704
(,038)
9,666
9,666
9,000
5,735)
1,931
2,177
),246)
1,931

14. 遞延税項

於往績記錄期間,遞延税項負債及資產的變動情況如下:

	超出有關折舊的 折舊撥備	其他	合計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的遞延税項 資產/(負債) 年內計入全面收益表的遞延税項	(1,046)	1,369	323
抵免(附註10)	570	22	592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的遞延税項 次多 /(名唐)	(476)	1 201	015
資產/(負債) 年內計入全面收益表的遞延税項	(476)	1,391	915
抵免/(開支)(附註10)	(797)	723	(74)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的遞延税項			
資產/(負債)年內計入全面收益表的遞延税項	(1,273)	2,114	841
抵免/(開支)(附註10)	438	(596)	(158)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 遞延税項資產/(負債)	(835)	1,518	683

就合併財務狀況表的呈列而言,與同一應課税實體及同一税務機關有關的遞延税項資 產及負債均已被抵銷。以下為 貴集團就財務報告目的而言的遞延税項結餘分析: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合併財務狀況表內確認的遞延税項			
資產淨額	915	841	683

15. 應收賬款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32,232	14,809	17,139
(336)	(497)	
31,896	14,312	17,139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32,232 (336)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32,232 14,809 (336) (497)

應收賬款是指應收經紀佣金,通常於保單簽立及/或收到產品發行人的結算單後45天內結清。

貴集團致力於嚴格控制其未償還的應收款項,以最大限度地降低信貸風險。高級管理 人員會定期審閱過期的結餘。應收賬款均為不計息。

根據收入及撥備淨額的確認日期,於各往績記錄期間末 貴集團應收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1個月內	31,896	12,084	17,139
1至2個月		2,228	
	31,896	14,312	17,139

應收賬款減值撥備的變動如下:

手
497
497)

以上於二零零七年及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應收賬款減值撥備包括分別為336,000港元及497,000港元的個別已減值應收賬款撥備,其於二零零七年及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撥備前賬面值分別為502,000港元及497,000港元。該等撥備經參考各應收賬款結餘的賬齡、客戶信用、彼等的還款歷史及過往撇銷經驗後而釐定。預計該等應收賬款並不能完全收回。 貴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信用增級。

被視為未減值的應收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31,730	12,097	17,139
	2,215	
31,730	14,312	17,139
		港幣千元 31,730 — 2,215

未逾期且未減值的應收賬款與諸多無近期拖欠記錄且信譽良好的客戶有關。

已逾期但未作減值的應收款項與 貴集團諸多擁有良好信貸記錄的獨立客戶有關。根據以往經驗, 貴集團經營附屬公司的董事認為,因信貸質素並無重大改變及結餘仍

被認為可全數收回,故毋需就該等結餘作出減值撥備。 貴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信用增級。

16.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其他應收款項	6,713	10,334	20,329
減值	(3,385)	(4,815)	(4,223)
	3,328	5,519	16,106
預付款項	1,165	1,363	851
按金	15,154	7,696	3,858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			
應收款項總額	19,647	<u>14,578</u>	20,815

除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其他應收款項結餘801,000港元附帶介於2%至8%之間的年息以及於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其他應收款項結餘2,000,000港元附帶4%的年息外,其餘結餘均為不計息。

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撥備的變動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九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1,551	3,385	4,815		
1,834	1,430	2,443		
		(3,035)		
3,385	4,815	4,223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1,551 1,834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1,551 3,385 1,834 1,430 — —		

以上於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撥備包括分別為3,385,000港元、4,815,000港元及4,223,000港元的個別已減值其他應收款項撥備,其於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撥備前賬面值分別為4,744,000港元、6,577,000港元及15,420,000港元。該等撥備經參考各應收款項結餘的賬齡、客戶信用、彼等的還款歷史及過往撇銷經驗後而釐定。預計該等應收賬款並不能完全收回。 貴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信用增級。

被視為未減值的應收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未逾期,未減值	1,355	3,236	2,826		
逾期少於1個月	441	26	444		
逾期1至2個月	173	43	97		
逾期3個月以上		452	1,542		
	1,969	3,757	4,909		

未逾期且未減值的應收賬款與諸多無近期拖欠記錄且信譽良好的債務人有關。

已逾期但未作減值的應收款項與 貴集團諸多擁有良好信貸記錄的獨立債務人有關。根據以往經驗, 貴集團經營附屬公司的董事認為,因信貸質素並無重大改變及結餘仍被認為可全數收回,故毋需就該等結餘作出減值撥備。 貴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

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信用增級,惟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29,000港元的其他應收款項由個人提供擔保以及於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000,000港元的其他應收款項由於香港註冊成立的兩間私人有限公司的全部股本作擔保。

17.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股本投資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始八亚母和昭胡丁子矶子机次 。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按公平值列賬的上市股本投資: 香港	288	129	238		

上市股本投資的公平值乃以市場報價為基準。

18. 與關連方的結餘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應收以下關連方款項:							
康宏資產管理							
有限公司	(a)	12,860	_				
Convoy Beijing							
Limited	(a)	_	48	_			
康宏財務有限公司							
$(\lceil \mathbf{CCL} \rfloor) \ldots \ldots$	(a)	12,013	8,875	_			
Convoy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	(a)	44,216	74,119	_			
Kerberos (Nominee)							
Limited							
$(\lceil \mathbf{Kerberos} \rfloor) \dots$	(b)	5,440	5,440	_			
Prosper Ocean							
Investments Limited .	(a)	10	_	_			
Winus Holdings							
Limited	(a)	1	1	_			
		74,540	88,483				
底 什 N 工 則 违 子 劫 塔 ·							
應付以下關連方款項:		0.240	14742				
CFG		9,248	14,743	_			

所有關連方的結餘均為非交易性質、免息、無抵押及無固定還款期。

附註:

- (a) 該等公司由 貴公司的母公司 CFG 擁有及控制。
- (b) Kerberos 為 貴公司最終控股公司的附屬公司。

1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現金及銀行結餘	48,232	18,478	83,755		
定期存款	242	3,39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8,474	21,872	83,755		

銀行現金乃按每日銀行存款利率的浮動利率計算利息。短期定期存款的存款期各不相同,介於一天至三個月,取決於 貴集團的即時現金需求,並按各短期定期存款利率計算利息。銀行結餘及抵押存款均存於無近期拖欠記錄且信譽良好的銀行。

附錄 一 會計師報告

20. 應付賬款

應付賬款是指有關投資計劃及保險產品經紀業務的應付佣金,一般於 貴集團收到產品發行人的付款後30至120日內結清。

於各往績記錄期間末應付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1個月內	36,187	13,850	25,483
1至2個月	29,267	8,808	15,857
2至3個月	12,340	8,552	18,265
3個月以上	14,960	16,746	15,960
	92,754	47,956	75,565

應付賬款為不計息。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付 貴集團經營附屬公司董事的配偶及堂兄弟(為 貴集團的顧問)的佣金合共約1,356,000港元已計入 貴集團的應付賬款,且該等款項均按與 貴集團其他顧問相類似的條款予以支付。

21.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1 ¬ 11 ¬ 1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8,224	8,642	4,513	
10,774	9,296	15,070	
18,998	17,938	19,583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8,224 10,774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8,224 8,642 10,774 9,296	

22. 佣金回補

貴集團有權就業務推介及介紹收取各個產品發行人的投資經紀佣金。佣金乃按 貴集團客戶向該等產品發行人定期供款的預先商定百分比而釐定。根據 貴集團與該等產品發行人訂立的協議條款,產品發行人向 貴集團支付的佣金可由產品發行人於彌償期間按比例追回。彌償期通常介於6至24個月不等。倘一名客戶於彌償期內終止定期供款,產品發行人將收回有關佣金。佣金回補金額為預期現金流出,而預期現金流出乃參考銷售額、回補的過往水平以及董事對結清義務所需開支的最佳估計後估計得出。董事於合適時會持續審閱及修正有關估計基準。

23. 已發行股本

貴公司於二零一零年三月十二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法定股本為100,000,000港元,拆分為每股面值0.10港元的1,000,000,000股普通股。除上文所述者及重組外, 貴公司自註冊成立之日起概無從事任何業務。

24. 或然負債

於各往績記錄期間末, 貴集團或 貴公司概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25. 合併現金流量表附註

主要非現金交易

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應付 CFG(貴公司附屬公司當時的股東)的股息7,500,000港元乃透過CFG往來賬戶結餘予以結清。

26. 經營租賃安排

貴集團根據經營租賃安排租賃其辦公室物業、員工宿舍及若干設備。物業、員工宿舍 及設備的商定租期介於兩年至六年不等。

於各往績記錄期間末, 貴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將於以下期間到期的未來最低租賃付款總額如下:

年
î
,991
,249
_
,240
5

27. 資本承擔

於各往績記錄期間末, 貴集團擁有以下資本承擔。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已訂約,但未撥備:			
收購辦公室及計算機設備項目	29	_	_

28. 關連方交易

(a) 除財務資料中所述的交易之外, 貴集團於往績記錄期間與關連方擁有以下重大 交易。

		j		
	附註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經常性交易:				
應付以下各方的佣金				
費用:				
一名主要管理人員/				
董事的配偶*	(i)	_	_	1,789
一名主要管理人員/				
董事的堂兄弟*	(i)	_	_	3,087
由CCL收取的行政				
服務費	(ii)	_	1,090	1,412

^{*} 該主要管理人員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獲委任為 貴集團經營附屬公司的董事。

附註:

(ii) CCL為 CFG 的附屬公司。行政服務費由CCL按雙方協定條款予以收取。

⁽i) 彼等為 貴集團的顧問。該等佣金費用乃按彼等所執行的經紀交易量而釐定。向彼等提供的佣金與向 貴集團其他顧問提供者大致相若。

2,756

7,876

(b) 貴集團主要管理人員的酬金: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九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薪金、津貼、花紅及					
實物利益	9,201	7,219	2,665		
退休金計劃供款	707	657	91		

9,908

有關董事酬金的進一步詳情載於財務資料附註8。

29. 按類別劃分的金融工具

於各往績記錄期間末,各類金融工具的賬面值載列如下:

金融資產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 金融資產 — 持作交易				贷款及應收款項	[合計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									
股本投資	288	129	238	_	_	_	288	129	238
應收賬款	_	_	_	31,896	14,312	17,139	31,896	14,312	17,139
計入預付款項、									
按金及其他應收									
款項的金融資產	_	_	_	18,482	22,626	26,915	18,482	22,626	26,915
應收關連方款項	_	_	_	74,540	88,483	_	74,540	88,483	_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8,474	21,872	83,755	48,474	48,474	83,755
	288	129	238	173,392	147,293	127,809	173,680	147,422	128,047

金融負債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應付賬款	92,754	47,956	75,565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的				
金融負債	16,616	12,265	18,914	
應付關連方款項	9,248	14,743	_	
佣金回補	5,050	7,993	5,913	
	123,668	82,957	100,392	

30. 公平值層級

貴集團採用以下公平值計量層級釐定及披露金融工具的公平值:

層級一: 同類資產或負債在活躍市場上的報價(未經調整)。

層級二: 估值技術 — 依據對已記錄公平值(可直接或間接觀察)有重大影響的所有

輸入值。

層級三: 估值技術 — 對已記錄公平值有重大影響的所有輸入值並非基於可觀察市

場數據(不可觀察參數)。

於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貴集團持有以下按公平 值計量的金融資產:

	層級一 層級一		層級一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股本投資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附註17)	288	129	238	

於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層級一與層級二之間概無公平值計量轉入,亦無有關層級三公平值計量的轉入或轉出。

31.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貴集團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應付關連方款項。該等金融工具的主要用途乃為 貴集團的營運籌資。 貴集團擁有多項其他金融資產及負債,如應收賬款、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與關連方的結餘、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主要由 貴集團的日常營運直接產生。

貴集團金融工具產生的主要風險為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董事會檢討 及協定管理各項此等風險的政策,概述如下。

利率風險

貴集團承受的利率風險主要來自計息金融資產的利率影響。銀行現金乃按每日銀行存款利率的浮動利率計算利息。

信貸風險

貴集團主要與知名且信譽可靠的第三方交易。 貴集團會持續監察應收結餘的情況, 而 貴集團所面臨的壞賬風險並不重大。

有關 貴集團金融資產(其中包括應收賬款、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應收關連方及同系附屬公司款項及銀行結餘)的信貸風險乃來自交易對手違約,最大風險相等於該等工具的賬面值。

於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貴集團有若干集中信貸風險,其應收賬款中分別有38%、62%及53%來自 貴集團最大的產品發行人,而96%、98%及95%來自其五大產品發行人。

貴集團來自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的信貸風險的詳細數據分別於財務資料附註15及 附註16中披露。

流動資金風險

於管理流動資金風險時, 貴集團監控及保持彼等認為充足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為 貴集團的營運提供資金並降低現金流波動的影響。 貴集團亦透過從控股公司籌資保持資金連續性與靈活性之間的平衡。

以下載列 貴集團於各往績記錄期間末根據合約未貼現付款分析的金融負債到期日:

	二零零七年				
	無固定償還期/	A. 孙 2 阳 日	2天12周日	스 쉬.	
	應要求償還	少於3個月	3至12個月	合計 一	
座 4 IE 均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應付賬款	_	80,501	12,253	92,754	
金融負債		16,616		16,616	
應付一名關連方款項	9,248	_	_	9,248	
佣金回補	5,050			5,050	
	14,298	97,117	12,253	123,668	
	二零零八年				
	無固定		7		
	償還期/				
	應要求償還	少於3個月	3至12個月	合計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應付賬款	_	35,723	12,233	47,956	
列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的					
金融負債	_	12,265	_	12,265	
應付一名關連方款項	14,743			14,743	
佣金回補	7,993			7,993	
	22,736	47,988	12,233	82,957	
	一串牵扎左				
	二零零九年 無固定				
	償還期/				
	應要求償還	少於3個月	3至12個月	合計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應付賬款		65,325	10,240	75,565	
列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的					
金融負債		18,914	_	18,914	
佣金回補	5,913			5,913	
	5,913	84,239	10,240	100,392	

資本管理

貴集團資本管理的主要目標為保障 貴集團有能力按持續經營基準營運及維持健康的資本比率,以支援其業務發展並提高股東價值。

貴集團根據經濟環境的變化管理其資本結構並加以調整。為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 貴 集團可能調整應付予股東的股息,向股東退回資本或發行新股。除一家根據香港《保險 公司條例》登記的附屬公司須遵守相關最低資本要求外, 貴公司無需遵守任何外部資 本要求。於往績記錄期間,該附屬公司始終遵守該等外部資本要求,維持最低實繳股 本及最低資產淨值100,000港元。於往續記錄期間,有關管理資本的目標、政策或流程並無出現變動。

貴集團的資本由股東股權的所有成分組成。

III. 結算日後事項

現時組成 貴集團的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二十一日進行及完成重組,以準備 貴公司股份於聯交所上市。有關重組的進一步詳情載於本招股章程附錄五「公司重組」一節。由於進行重組, 貴公司成為現時組成 貴集團的附屬公司的控股公司。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二十三日,本公司唯一股東的書面決議案獲通過,以批准本招股章程附錄五「本公司唯一股東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二十三日通過的書面決議案」一節所載事項。

IV. 結算日後財務報表

貴集團及 貴公司概無就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任何期間編製經審核財務報表。

康宏理財控股有限公司 華富嘉洛企業融資有限公司 列位董事 台照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 謹啟

二零一零年六月二十九日